海东市人民政府文件

东政〔2026〕12号

海东市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海东市贯彻落实《青海省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实施意见》
若干措施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海东工业园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：

《海东市贯彻落实〈青海省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实施意见〉若干措施》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2026年6月15日

海东市贯彻落实《青海省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实施意见》若干措施

为加快推动全市服务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国家和青海省推进服务业扩能提质的安排部署，结合实际，制定本措施。

一、推动生产性服务业扩容升级

（一）提升科技服务水平

1. 强化研发设计服务。围绕铝基新材料、硅材料、锂电负极、高原种业、中藏药等产业，建立“孵化器—众创空间—产业研究院”培育体系，分类建设重点实验室、技术创新中心、科技小院，形成“一产业一平台”布局。全力打造科技服务业新模式。加快培育检验检测认证、工业设计等专业技术服务业企业，引进技术推广服务类企业，完善科技服务业态。到2030年，新增新型创新平台5个、规模以上科技服务业企业5户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工业信息化局、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各有关部门，各县区人民政府。以下均涉及县区人民政府，不再一一列出）**

2. 健全知识产权服务体系。紧扣创新主体知识产权创造、保护、运用需求，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代理、维权援助、运营转化、质押融资服务体系，培育专业化知识产权服务机构、人才，强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、转化效益和保护水平，筑牢创新发展根基。围绕特色农业、文化

旅游、服务业、工业制造业及国际商标品牌等重点领域，建立商标品牌重点培育名录。到2030年，认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8件、集体商标1件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21件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市场监管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司法局、人行海东市分行、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海东市分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3. 促进科技成果转化。以产业园区为载体，培育一批专业化技术转移机构和经纪人队伍，推动科技成果与绿色农牧业、工业、算力等产业需求精准对接；落实省级科技成果转化相关政策及科技成果收益分配机制，鼓励科研人员、企业积极参与科技成果转化，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效率。聚焦打造应用场景，推动中试基地建设，破解科技成果产业化“最后一公里”瓶颈。到2030年，技术合同交易额年均增长10%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（二）完善现代物流综合服务体系

4. 拓宽物流大通道。以打通交通基础设施关键通道和关键节点为重点，加快推进西成铁路（海东段）、G310大河家（青甘界）至清水段、G3032加定至西海高速（海东段）、G310化隆至循化公路等项目，研究谋划昂思多至群科新区公路、循同高速（循化段）等项目，全力构建内畅外联，集公铁航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物流通道体系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交通运输局）**

5. 构建综合物流枢纽。研究谋划乐都工业园区北区、民和

史纳等现代化货运物流中心，完善全市物流枢纽布局，推动打造集仓储、分拨、配送、信息交易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物流枢纽。探索推动物流数字化转型，引入智慧物流技术，推动建设物流信息平台，实现货物运输全程跟踪、仓储管理智能化、配送路线优化，提高物流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。到2030年，建设综合货运枢纽1个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，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市邮政管理局）**

6. 培育现代物流企业。鼓励万纬等企业拓展冷链、供应链、跨境物流等高端业务，通过参股控股、兼并重组、合资合作、协作联盟等方式做大做强，提升产业链整合能力。积极招引行业领军企业、物流平台集成运营商，引领行业规模化、规范化发展。支持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做强跨境物流与保税物流，推动特色农畜产品、民族手工艺品等规模化出口。大力推动交通物流与工矿商贸企业融合发展，降低物流成本。到2030年，新增规模以上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企业5户。**（责任单位：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，市商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邮政管理局）**

7. 壮大批发贸易市场主体。稳妥推进工业企业产销分离，壮大本土批发贸易市场主体。全力盘活海东新发地市场，补齐运营、展销等短板，打造辐射青甘两省的商贸平台。聚焦冷凉蔬菜等优势产业，精准培育特色批发产业集群，统筹搭建跨区域产销协作与物资供销对接平台，打通上下游产销堵点、拓宽供销对接渠道，推动批发业规模化、规范化发展。到2030年，全市新增

限上批发业企业25户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工业信息化局，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）**

（三）加快信息服务创新发展

8. 提升信息传输服务能力。加快建成覆盖全市的“双万兆”网络（万兆光网+5G-A），在河湟新区、零碳产业园等核心区域率先部署50GPON和5G-A技术，实现万兆接入能力。利用低频段5G网络优势，将5G行政村通达率提升至95%以上，为偏远农牧区打通“毫秒入算”的最后一公里。规模部署FTTR，实现全域千兆、重点区域万兆的泛在接入能力，解决室内“最后一段”体验瓶颈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数据局，中国电信海东分公司、中国移动海东分公司、中国联通海东分公司）**

9. 促进重点领域数字转型。加快推进铝基硅基等制造业、交通运输、有机农畜产品、文化旅游数智化，促进数实融合；瞄准特色产业，推进高原冷凉蔬菜、种子种源、牦牛藏羊、高原康养、互助家政、林业经济、“一核两椒”数字化；拓展信息技术在政务服务、生态保护、生态旅游等领域的应用场景。到2030年，建成特色应用场景20个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数据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10. 推动新兴业态快速发展。大力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，加快打造数字经济科技创新中心、数字人直播和客服基地，争创国家级数据标注创新试验区。超前布局、鼓励支持一人经

济、宝妈（爸）经济、特殊人群经济等灵活就业新形态。加快发展无人机物流、农林植保、文旅航拍等新业态，打造河湟文旅元宇宙、数字文博等沉浸式应用；推进具身智能与农牧、制造、服务、康养融合，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先机。到2030年，引育数字产业市场主体400户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数据局、市发展改革委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（四）增强商务服务专业化能力

11. 发展法律和咨询等服务。鼓励会计师事务所提升专业水平，打造知名品牌。支持个人律师事务所改制为合伙所，强化律师专业人才队伍建设，完善执业权利保障制度。引进省内外优质会计审计、财税筹划、企业管理、品牌策划机构，培育本土中小型商务咨询服务企业，丰富项目可研、财税规范、政策申报一站式咨询等服务供给。到2030年，引育法律和咨询类规上企业5户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司法局、市商务局、市财政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12. 大力发展会展经济。主动对接吸引省内外会展龙头机构、行业协会，在市内办展办会。探索培育本土会展策划运营团队，依托县区特色资源禀赋，举办拉面产业展销、青稞产品推介等专场展会，提升本土会展策划、招商、现场运营、客商配套全链条专业能力。联动兰西城市群会展资源，联合举办跨区域商贸对接会展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市农业农村局）**

13. 提升旅行服务水平。引导全市旅行社转型升级，深耕生态、文化、乡村、研学、康养、冰雪等六大产品，规范旅行社报价、地接、导服全流程管理。完善商务酒店、特色餐饮、高原特产购物网点等食住行游购娱全链条配套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文体旅游广电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）**

14. 促进人力资源高效流动。结合企业用工需求，定期编制发布海东重点产业急需紧缺人才目录，促进人力资源高效流动。支持本土人力资源中介机构数字化、数智化改造，搭建线上用工招聘平台，打通省外务工人员入海东就业、本地富余劳动力外出务工双向流通渠道。完善特色职业技能竞赛体系，围绕家政、康养、餐饮等领域设置竞赛项目，定期举办技能大赛，以赛事带动技能人才培育，夯实本土产业用工储备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（五）推动金融业提质增效

15. 健全金融市场体系。支持市域外银行、保险、证券、期货、信托、基金等各类金融机构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及数据库、营运、研发、灾备等后援服务中心。培育金融专业中介机构，加快构建与金融市场发展相适应的第三方中介服务体系，积极推进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、科技金融服务中心等服务平台建设，充分利用好“青信融”平台、惠农金融服务平台，实现供需对接的常态化、便利化。鼓励民间资本依法设立中小型金融机构。到2030年，争取引进1家市域外金

融机构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财政局、人行海东市分行、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海东市分局、市科技局）**

16. 丰富金融服务供给。深入做好金融“五篇大文章”，引导金融机构优化金融产品供给适配，推广仓单质押、动产质押、订单融资、应收账款质押、银税互动等金融产品，精准破解企业融资难题。丰富保险业供给，引导保险机构针对性开发家政服务责任险、养老机构责任险、农产品冷链保险等专属产品，全面覆盖重点领域风险保障需求。落实省级政府性融资担保奖补政策，通过业务奖励、保费补贴、代偿补偿奖补机制，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扩大担保规模，降低担保费率。**（责任单位：人行海东市分行、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海东市分局、市财政局）**

（六）培优提质节能环保服务

17. 做强节能服务业。搭建本土节能服务平台，依托各产业园区引进第三方服务机构，常态化开展重点用能企业能源审计、节能技改、清洁生产审核、项目节能评估等一站式服务，切实提升企业能效、碳效、环保水平。加快完善再生资源循环体系，布局市县乡三级回收网点和县域分拣中心，搭建区域性废弃物逆向物流交易平台，围绕工业设备、农机配件等发展再制造产业，搭建全流程数字化溯源管理系统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信息化局）**

18. 提质环保服务业。推进环保设施社会化运营，对全

市城镇污水、垃圾处理设施及乡镇小型治污设施、工业园区集中环保设施，推行特许经营和第三方托管运营，解决重建设、轻运维问题。发展一体化环保总包服务，鼓励环保企业承接工业超低排放、流域治理、生态修复、农业面源污染整治等项目，提供方案设计、设备配套、工程施工、调试运维全链条总承包服务，全面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。引育专业机构拓展生态价值评估，生态环境标准制定、环境综合治理、节水评估等新兴服务领域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林草局、市水务局、市住房建设局，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）**

二、提高生活性服务业供给品质

（一）丰富文旅休闲品质服务

19. 做大做强精品旅游。着力打造“清清黄河”生态旅游带、“陶韵河湟”文化旅游带，培育高等级景区、文旅村寨、户外基地、摄影基地，布局休闲节点、文化地标、消费场景，扩容短途游、周末游、亲子游、康养游、避暑游产品。到2030年，培育3A级以上景区2家，非遗基地、文化街区6个以上，四星级以上乡村旅游接待点10家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文体旅游广电局）**

20. 做强特色体育赛事。持续高标准举办中国·青海（循化）国际抢渡黄河极限挑战赛，擦亮世界知名公开水域游泳赛事名片。深耕县域特色体育资源，做强村BA、民族射箭、北山赛马等群众性本土赛事，构建“一县一品、各具特色、全域联动”赛

事格局，年均开展群众体育活动600场次以上。实施体育企业梯度培育工程，重点扶持体育俱乐部、健身休闲、体育培训、赛事运营、体育用品、户外运营、冰雪运动经营主体。到2030年，培育龙头企业5家、小微主体120家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文体旅游广电局）**

21. 提升住宿餐饮服务品质。分类引导城区连锁酒店、县域商务宾馆、乡村特色民宿优化硬件设施、细化服务规范，加快打造精品民俗民宿集群，完善客房配套、康养休憩、特色早餐等便民服务，补齐乡村民宿证照办理、消防安全、环境卫生短板，全面提升住宿行业精细化、标准化服务水平。到2030年，培育新增精品民宿250家，引进中高端连锁酒店5家。紧扣海东手抓羊肉、土族宴席、撒拉特色小吃等本土餐饮资源，持续推动餐饮行业规范化、品牌化、连锁化发展。完善食材溯源、食品安全、后厨管理行业标准，深挖河湟饮食文化内涵，扶持海东特色餐饮老字号转型升级，培育一批本土餐饮龙头品牌。鼓励特色餐饮门店由单店经营向县域连锁、跨区布局拓展。到2030年，培育限上餐饮企业25户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、市文体旅游广电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）**

（二）完善便民宜居生活服务

22. 大力发展家政服务业。加快发展家政服务、社区照料、养老助残、病患陪护等基本服务，鼓励发展心理咨询、母婴护理等专业特色服务业。实施家政和社区服务从业人员定向培训工

程，推进从业人员职业化、规范化。加强家政实训基地、家政服务职业培训示范基地建设，支持职业院校与家政企业共建家政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，鼓励龙头企业、行业协会和社会资本建设市场化培训基地，带动中高端培训扩容升级。推动困难重度残疾人集中照护服务落地，纵深推进精神障碍康复服务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）**

23. 加力改善居民住房服务。健全房地产市场及关联行业网络化管理体系，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。加大房地产中介规范管理力度，维护市场秩序。加快培育住房租赁市场，鼓励房地产企业将存量房源向社会出租，建立开发与租赁一体化的运作模式。引导物业服务经营主体依托小区现有资源及闲置空间，建设养老、托育、文体、环卫、停车、充电、安防、社区食堂等便民服务设施，拓宽服务领域，全面提升物业服务整体品质。同步推进物业服务向老旧小区延伸，集中整治物业服务领域突出问题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住房建设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24. 丰富多元零售供给。全面推动沉浸式体验消费，升级改造传统商圈，打造“一站式”多元消费集聚区。发展社区商业中心、乡镇商贸中心，提升“15分钟生活圈”服务功能和品质，完善终端服务网络。常态化举办节庆促销、城市生活节、电商直播节等外向型消费活动。整合商超商圈、旅游景区、非遗民俗、乡村文旅资源，开展特色主题促销，落地一镇一特色

消费活动，以节庆流量带动购物、文旅、娱乐融合发展，畅通县域内循环消费体系。扶持直播电商、即时零售等新业态，打造特色产品直播电商基地，推动电商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。做优汽车后市场特色服务。引导商户连锁化、品牌化经营，搭建行业交流学习平台，全面提升商户经营管理水平。到2030年，培育限上零售业企业25户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商务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（三）健全康养育幼民生服务

25. 提质普惠康养托育水平。推进养老院、老年养护院、农村互助幸福院等养老设施建设，实现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，力争到2030年，实现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全覆盖，乡镇（街道）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达到50%以上，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40%以上。充分挖掘康养气候资源，依托互助森林康养、循化和化隆沿黄自然景观带等独特资源优势，以及高原康养医学院士团队研究成果，全力打造中高海拔康养产业基地。依托乐都养老示范基地与三级医院资源，完善医护疗养配套设施，升级“医养结合”服务水平，推出森林康养、富硒食疗等特色产品。引进培育一批特色鲜明、管理规范、服务标准的康养+医疗综合体，提升康养产业竞争力。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，发展用人单位办托、社区嵌入式托育、幼儿园托班等多种模式。扩大普惠儿童服务供给，推动儿童福利机构、未保中心向社区延伸。提升儿童康复服务可及性及规范化水平。

（责任单位：市民政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文体旅游广电局、市教育局，各有关部门）

26. 优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。统筹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布局，持续完善以公立医院为主体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基础、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为支撑、社会办医及家庭医生为补充的多层次、全覆盖医疗卫生服务体系。推广中藏医养生保健服务，引进一批技术成熟、信誉良好的中藏医养生保健的知名机构或连锁机构。加快市级妇幼保健机构建设并规范投用，完善县区妇幼保健机构科室设置。全面落实儿童健康“五健”行动，推广儿童疾病防治适宜技术。进一步完善老年健康服务，健全老年医学服务功能，加强老年常见病、慢性病的健康指导和综合干预。持续扩大精神卫生服务供给，推进海东市第一人民医院精神卫生中心建设，加快县级人民医院精神科及病区改造，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。到2030年，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达标比例95%以上，每千人口执业医师数达到2.81人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卫生健康委）**

27. 规范发展教育培训服务。优化城乡幼儿园布局，进一步补齐普惠性幼儿园短板。实施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提升工程30项，进一步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。实施县域高中学位扩容提质工程，推进市第五中学、民和县第四高级中学等普通高中新建扩建项目，新增高中学位8100个。巩固“双减”成果，规范校外培训，拓展提升课后服务。全力推进青海高等职业技术

学院升本攻坚，逐项对标职业本科设置标准补齐短板，优化办学规模，稳定全日制在校生6000人以上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教育局、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）**

三、加快产业融合化数智化发展

28. 推进服务业跨界融合。加快构建全程覆盖、区域集成的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，鼓励发展生产、生活、生态有机结合的功能复合型农业。支持农业生产托管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、农业创客空间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等融合模式创新。鼓励有条件的制造企业向创意孵化、研发设计、售后服务等产业链两端延伸，建立产品、服务协同盈利新模式。支持服务企业拓展经营领域，加快业态和模式创新，构建产业生态圈，培育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，推动优势企业跨地区、跨行业、跨所有制整合经营，发展一批具有综合服务功能的大型企业集团或产业联盟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发展改革委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29. 提升服务业数智化水平。持续深化数字政府全域建设，破除数据壁垒，推动各类数据归集入库、规范共享、按需复用。围绕特色农牧、硅基新材料、清洁能源、冷凉蔬菜、文旅商贸、现代物流重点产业布局，统筹谋划建设智慧农牧、智慧园区、智慧住建、智慧市场监管等细分行业数字化平台，培育引进本地数据运营、信息化系统集成、网络安全运维、数字化解决方案等数字信息服务业市场主体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**

发展改革委、市数据局）

30. 加强服务品牌建设。开展品牌价值提升行动，巩固提升“青海拉面”等成熟服务品牌，围绕冷凉蔬菜等特色产业培育一批新兴品牌，发挥品牌对服务业转型升级引领作用。引导服务企业增强品牌意识，健全品牌管理体系。发挥行业协会、商会在品牌培育和保护方面的作用。加大服务品牌、商标保护执法力度，依法打击侵权行为。加强品牌宣传和展示，营造重视品牌、保护品牌的社会氛围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商务局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四、保障措施

31. 完善规划政策体系。加快出台科技创新、数字海东、现代商务、文旅融合、交通运输等重点领域“十五五”专项规划，凝聚规划推进合力。同步制定批发零售、住宿餐饮、交通运输、金融、房地产、租赁商务、信息技术、科学技术、文体娱乐、居民服务等专项行动方案，进一步细化发展目标、重点任务，形成全市服务业扩能提质“1+10”政策支持体系，加快推动服务业健康发展。**（责任单位：各有关部门）**

32. 健全人才引育机制。实施服务业人才培育行动和“强基工程”，建立人才需求动态发布机制，支持职业院校、行业培训机构与企业联合开展人才培养，共建学科专业科研平台及实习实训基地，进一步壮大服务业人才队伍规模。继续实施好稳岗惠民和扩岗激励政策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**

市教育局、市科技局）

33. 扩大服务业改革开放。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，清理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及服务业领域不合理标准和限制性措施。持续深化科技管理服务体系改革。健全完善服务业统计监测制度。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，积极引导外资投向现代服务业。落实离境退税政策，培育入境消费新增长点。做大旅游、地质勘探等传统服务贸易，鼓励发展算力、特色餐饮、中（藏）医药等特色服务贸易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商务局、市文体旅游广电局、市科技局）**

34. 加强服务业引商引资。围绕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领域，谋划一批招商项目，发挥对口援青等工作机制作用，深入开展产业链招商、以商招商、平台招商、“飞地”招商等，靶向引进区域服务总部企业及行业龙头，提升服务业发展水平。**（责任单位：市工业信息化局、市发展改革委，各有关部门）**

是否宜公开选项：宜公开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纪委。
市人大，市政协，市监察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。
海东军分区，武警海东支队，海东消防救援支队。
海东工业园区所属园区管委会，各群众团体，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，青海柳湾彩陶博物馆，市属国有企业，省驻市各单位。

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年6月15日印发